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茲提述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有關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之通函(「通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舉行，以考慮有關追認及批准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之普通決議案，而有關決議案須取得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批准。普通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點票的監察員。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更新現有一般授權	35,683,856 (99.9024%)	34,844 (0.0976%)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5,610,329股股份。誠如通函所述，非執行董事俞惠芳女士於2,118,871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86%)中擁有權益，故須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此外，有權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為243,491,458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東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東先生及區達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惠芳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偉賢先生、曹潔敏女士及謝光華先生。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在聯交所網站「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僅供識別